

4/13(六)模 01-04 班 微積分 3 期考 考試須知

(公告在微積分統一教學網站)

★考試時間：113 年 4 月 13 日 (六) 16:00~18:30

★考試教室：(考試座位以修課名單安排，於考試當天張貼於教室門口。)

班級	授課教師	科系	教室	考試人數
模 01	崔茂培	全部	博雅 103	146
模 02	張志偉	全部	博雅 102	120
模 03	蔡國榮	全部	博雅 101	137
模 04	蔡雅如	全部	博雅 101	68

★注意事項：

1. 試卷以英文命題。應考時請攜帶學生證、應考文具用品，但不得使用手機、電子計算機、(電子)辭典等。
2. 考試中若有作弊情形發生，將通報學校教務處依規定處分。缺考者期考分數以零分計。

★15:45 進入考場

1. 請同學進場考試，並請將手機關機，物品置於座位下方，學生證及必要文具拿出放於桌上應考。
2. 請同學將學生證置於座位右上角，並檢查是否有答案本一份，考試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舉手反應。
3. 請同學詳細閱讀答案本封面的考試須知，並注意黑板上的事項。

★16:00 開始考試

★16:20 後不得再入場參加考試

1. 「除非有正當理由或發生無法預期之事故」以致遲到(需出具適當證明文件)，並經授課老師或監考助教同意才可入場。
2. 監考人員拿出簽到單，逐一請同學簽名，並核對身分。

★16:40 之前不得繳卷離場。

★18:30 考試結束，停止作答，傳遞答案卷至各排走道，暫時不能離座。等點卷完成，確定應考人數與實收卷數相符，再請同學離座。

※若對期考成績有疑義，請於公佈成績後三天內提出重改申請(預計 4/25 前截止)，逾時不再受理複閱及更正成績。